

漯河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漯职院政文〔2017〕71号

签发人：王春阳

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使用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专项资金的 请 示

市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中长期规划（2010-2020年）》，进一步发挥高技能领军人才在带徒传技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漯河职

业技术学院启动实施了技能大师工作室申报工作，学院申报的朱辛伟传统扎染大师工作室等三个工作室分别被确定为省、市级大师工作室。为尽快启动技能大师工作室的建设工作，现申请拨付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专项经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室的设备购置，其中购置电脑、打印机、投影仪等办公设施 2.5 万元；购置相机、烘干机、电磁炉、扎染工具、电子干燥箱、熨斗等专业设备 2 万元；购买面料、染料、丝线等耗材 2 万元；购买图书、出版著作、出宣传册等 1.5 万元；外出调研、参加会议、召开专家座谈会等 2 万元。我院将严格经费管理，专款专用，请财政拨款给予拨付。

妥否，请批复。



(联系人：秦红军 13938029397)

漯河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17年12月15日印

(共印7份)